

專案質詢

9-1-17-0401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國書，鑑於目前科技會報辦公室所規畫之《行政院生產力 4.0 發展方案》在計畫內容中，所設定之產業與政府未來重點發展產業並未能夠呼應，為使政府資源能夠得到最有效率之應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《行政院生產力 4.0 發展方案》為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於 104 年 3 月 23 日邀集經濟部、科技部、教育部、農委會、衛福部、勞動部等部會討論，並於同年 6 月 4-5 日召開「2015 年行政院生產力 4.0 科技發展策略會議」，凝聚產官學研的意見與結論共識，進而研擬「行政院生產力 4.0 發展方案」提報行政院科技會報討論後，作為推動生產力 4.0 科技發展計畫之依據。然而現行計畫主要是針對製造業、商業服務業、農業，考量到未來新政府之產業政策，似有重新檢討生產力 4.0 發展方案之執行方向之必要。
- 二、參考蔡英文總統於競選時所提出之政見，未來行政院之產業政策主軸將會以生物醫藥、綠能科技、智慧機械、國防航太以及亞洲矽谷等五大產業面向為主。是故，為使科技會報辦公室之執行能量能與政府產業施政主軸相呼應，因此本席建議科技會報辦公室應重新評估「行政院生產力 4.0 發展方案」內容，提供五大重點產業發展動能。